

# 揭阳市水利局文件

揭市水许可〔2022〕99号

## 揭阳市水利局关于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揭西县广建中小河流治理有限公司：

我局于2022年12月26日受理你单位提交的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有关材料，并委托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对该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进行了技术审查（见附件）。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广东省水土保持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 一、同意该水土保持方案

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位于凤江镇境内，主要治理河段榕江干流凤江段及排涝体系的洪湖沟、碧潭溪、五山溪及阳

夏沟等 4 条排涝河道。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治理河道总长 31.27km, 重(新)建人行桥、机耕桥、排水涵、景观休闲公园等。工程总占地面积为 188.43hm<sup>2</sup> (扰动地表面积 24.55hm<sup>2</sup>), 其中永久占地 177.73hm<sup>2</sup>, 临时占地 10.70hm<sup>2</sup>。工程开挖总量 18.10 万 m<sup>3</sup>, 回填总量为 5.16 万 m<sup>3</sup>, 弃方 12.94 万 m<sup>3</sup>, 弃方全部运至凤江镇洪湖沟左岸水塘低洼处堆放。工程总投资 6026.38 万元, 其中建安工程投资约 4956.92 万元。工程 2020 年 2 月开工, 2021 年 8 月完工, 总工期 19 个月。

## 二、水土保持方案总体意见

(一) 同意建设期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24.55hm<sup>2</sup> (不含水域)。

(二) 同意水土流失防治执行南方红壤区建设类项目二级标准。

(三) 同意设计水平年水土流失防治目标为: 水土流失治理度 95%,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5%, 表土保护率 87%, 林草植被恢复率 95%, 林草覆盖率 22%。

(四) 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及分区防治措施安排。

## 三、技术审查核定的水土保持投资

基本同意工程水土保持总投资 112.18 万元, 其中主体工程已列 70.55 万元, 方案新增投资 41.63 万元。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3 万元。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扩大部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免征对象范围的通知》(粤

发改价格函〔2019〕649号)规定,该项目免征地方收入水土保持补偿费 13.257 万元,代征收上缴中央的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3 万元。

#### 四、有关工作要求

(一)落实主体责任。项目法人单位是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工作的责任主体,你单位应按照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加强对水土保持工作的管理,明确水土流失防治的职责,督促落实好防治措施。组织开展水土保持宣传和知识培训,提高施工单位和人员的水土保持意识。

(二)制定水土保持工作管理制度。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日常工作管理,明确水土保持目标、任务与要求,落实责任跟踪与奖惩措施,形成工作制度,定期检查。

(三)切实做好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加强水土流失动态监控。

(四)做好水土保持监理工作,根据建设进度及时做好水土保持分部工程及单元工程的验收工作。

(五)及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六)项目主体工程竣工验收时,应依照有关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手续。

(七)配合做好监督检查工作。我局以及揭西县水利部门对该水土保持方案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你单位应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附件：关于报送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揭水技术〔2022〕85号）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揭西县水利局

---

揭阳市水利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27日印发

---

# 揭阳市水利水电 技术中心 文件

揭水技术〔2022〕85号

---

## 关于报送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

农水科：

2022年11月，你科室转来的《揭阳市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报批稿）》（以下简称《水保方案》）及有关附件收悉。我中心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对《方案》进行审查。经审查，该《水保方案》基本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要求。现将审查意见（详见附件）予以报送。

附件：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审查意见

揭阳市水利水电技术中心  
2022年11月6日



附件：

## 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审查意见

2021年11月24日，我中心在揭阳市区主持召开了《揭西县榕江（凤江段）治理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送审稿）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揭阳市水利局，揭西县水利局，凤江镇政府、水利所，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和《水保方案》编制单位梅州市水利水电勘测设计院揭阳分院等单位的代表。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主体工程设计单位关于设计成果的介绍和《水保方案》编制单位关于编制成果的汇报，并进行了讨论；会上提出了补充修改意见。根据补充修改意见，编制单位对《水保方案》（送审稿）进行了补充、修改和完善；2022年11月初，项目法人将《水保方案》（报批稿）报送我中心复审。经审查，《水保方案》（报批稿）基本达到《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要求。提出审查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榕江（金和凤江段）治理工程位于凤江镇境内。本工程治理河段包括榕江干流凤江段，排涝体系河道洪湖沟、碧潭溪、五山溪及阳夏沟，共计4条排涝河道，河道总长31.27km。工程建设内容：治理河道总长31.27km，加固堤防6.97km、河道清淤19.53km、河道护岸8.63km、拆除重建人行桥2座、拆除重

建机耕桥1座，新建排水涵5座、新建景观休闲公园2座。

本工程总占地面积为188.43hm<sup>2</sup>（扰动地表面积24.55hm<sup>2</sup>），其中永久占地177.73hm<sup>2</sup>，临时占地10.70hm<sup>2</sup>。工程占地类型包括荒草地、鱼塘、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等。本工程土方开挖为18.10万m<sup>3</sup>，土方回填为5.16万m<sup>3</sup>，弃方12.94万m<sup>3</sup>，弃方全部运至凤江镇洪湖沟左岸水塘低洼处堆放。工程概算总投资6026.38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约4956.92万元。工程已于2020年2月开工，计划于2021年8月完工，总工期19个月。

## 二、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一）基本同意对本项目主体工程选址（选线）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评价结论。

（二）基本同意从水土保持角度对建设方案与布局（包括建设方案、工程占地、土石方平衡、施工方法与工艺等）的分析和评价结论。从水土保持角度分析，本工程建设不存在绝对制约性因素，工程建设可行。

（三）基本同意对主体设计中具有水土保持功能工程的评价和水土保持措施界定。

（四）本项目弃渣全部运至凤江镇洪湖沟左岸水塘低洼处堆放处理。

## 三、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与防治标准

（一）基本同意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面积为24.55hm<sup>2</sup>（不含水域）。项目区所在地凤江镇不属于国家级、省级和揭阳市水土流失重点预防区、重点治理区范围，同意水

土流失防治标准执行建设类项目（南方红壤区）二级标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水平年为 2022 年。

（二）同意水土流失防治目标值确定。本工程防治目标：水土流失治理度 95%，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5%，表土保护率 87%，林草植被恢复率 95%，林草覆盖率 22%。

#### **四、水土流失分析与预测**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预测范围、预测时段和内容。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量分析与预测结果。本工程扰动地表面积 24.55hm<sup>2</sup>，计征水土保持补偿费面积 24.55hm<sup>2</sup>。

（三）本工程施工期为水土流失防治和监测的重点时段，主体工程区为水土流失防治的重点区域。

#### **五、水土保持措施**

（一）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分区。项目区划分为主体工程区、施工营造区、临时堆土场区、临时道路区、弃渣场区 5 个一级防治分区。

（二）基本同意水土流失防治区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三）基本同意各分区的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 **1、主体工程区**

本区主体工程已完成岸坡草皮护坡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符合水土保持要求，基本同意无新增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 **2、施工营造区**

本区主体工程未布设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同意新增表土剥离和回覆、临时排水沟及施工结束后进行整地、撒播草籽

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 3、临时堆土场区

本区主体工程未布设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同意新增表土剥离和回覆、临时堆土的覆盖措施和施工结束进行全面整地、撒播草籽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 4、临时道路区

本区临时施工道路未布设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同意新增表土剥离和施工结束进行全面整地、撒播草籽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 5、弃渣场区

本区主体工程未布设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基本同意新增临时排水沟，以及施工结束后全面整地、农田复耕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

（四）基本同意各分区水土保持措施的施工方法及进度安排。施工中应遵守“先拦后弃”原则；各类施工活动，要严格控制在必批准的项目用地范围之内，严禁随意占压、扰动、破坏项目用地范围之外的地貌及地表植被；今后进一步做好植物措施的抚育工作。

## 六、水土保持监测

（一）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时段、监测内容、监测方法和监测频次。

（二）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范围和监测点位布设。建设单位应加强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 七、水保投资及效益分析

(一) 同意水保投资概算的编制原则。

(二) 基本同意主要材料价格、工程单价及相关费用。本工程采用的价格水平年为 2019 年。

(三)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效益分析结论。本方案预计各项防治措施实施后，设计水平年六项指标达到或超过防治目标值。

(四) 经审核，基本同意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 112.18 万元，其中主体工程已列 70.55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工程投资 41.63 万元。在新增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中，工程措施费 17.18 万元，植物措施费 2.76 万元，监测措施费 4.00 万元，独立费用 1.44 万元，基本预备费 1.52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14.73 万元。下阶段应进一步复核上述相关费用及投资。

## **八、水土保持管理**

基本同意编制单位拟定的本《水保方案》水土保持管理。